

证券代码：300558

证券简称：贝达药业

公告编号：2022-149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2〕020281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提交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

公司收到审核问询函后，立即会同相关中介机构按照要求就审核问询函所列的问题逐项予以落实，积极准备回复工作。鉴于审核问询函回复所涉事项尚需进一步落实，相关资料和回复需要进一步完善和论证，且项目组部分成员感染新冠对本次回复工作也造成一定影响，公司预计无法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回复。为切实稳妥做好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工作，经与各中介机构审慎评估，公司及保荐机构向深交所申请延期10个工作日至2023年1月13日前（含当日）提交审核问询函回复及相关申报文件。延期期间，公司将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加紧推进，尽快完成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批复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投资风险，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8日